

2025 年南郑区梁山镇前丰村蛋鸡养殖项目 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汉中市南郑区梁山镇人民政府

乙方：西平县明辉农牧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 2025 年南郑区梁山镇前丰村蛋鸡养殖项目设备采购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本合同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金额以及随机备品、附件、工具等详见附件：产品报价单。本合同总货款¥1733500.00 元（大写：壹佰柒拾叁万叁仟伍佰元整）。

二、产品标准：双方约定的合同产品依据的质量标准为：有行业标准的采用行业标准，没有行业标准的采用企业标准。若笼网开焊、产品规格或数量错误，甲方可拒收、并应立即与乙方沟通解决。

三、货款支付：

1. 甲乙双方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预付款按合同金额 30% 支付，后续根据设备供货和安装进度支付资金，在项目竣工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额的 90%。

2. 工程审计结束后，再支付剩余合同额的 10%。并由乙

方缴纳合同额的 3%（即 5.2 万元）作为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保质期内无质量问题的，在质保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有质量问题的，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或以当地人民法院裁决为准。

四、交货时间：乙方自签订合同后开始生产，最迟于 2026 年 1 月 10 日前安装完成。

五、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六、运输方式、装卸及费用负担：汽车运输，乙方通过物流货运车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卸车费用由甲方负责。

七、验收方式：交货时甲方对产品外观和数量进行核对验收，设备安装完毕三日内对设备整体验收，有质量问题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安装完毕五日内甲方不进行验收或未向乙方书面提出，视为验收合格。

八、安装：货到甲方后，甲方需妥善保管设备。乙方派安装人员到甲方进行安装。整个设备在 30 日内安装完毕。在安装设备时甲方应提供工作便利和帮助。并按照安装人员的要求做好安装前的基础准备工作（厂房建设、地坪整理、三通（水、电、风））。

九、培训：在开始安装设备时，甲方应提供维修人员 2 名跟随乙方安装人员进行学习，由乙方安装人员对其进行维修技能培训。在设备安装完毕验收后，甲方应组织所有养殖操作人员，由乙方对其进行操作规范、应用及常见故障处理

等培训。

十、质保期：本合同提供设备主机的质保期为壹年。

十一、售后服务：

1、在质保期内，乙方免费提供维修服务，质保期内的设备免费更换损坏配件。但甲方不按操作规范进行操作，非正常使用设备，造成设备配件损坏的除外。

2、超过质保期的，乙方仍提供优质维修服务，但甲方应支付配件及维修费用。

3、维修人员的食、宿、交通费用由甲方承担。

4、甲方需按照产品说明书使用保养设备，因甲方自行改装或不按说明书使用保养设备，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二、知识产权：本合同涉及的产品为乙方自主研发，乙方对本产品中使用的专利技术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受法律保护。甲方不得仿制及为其它与乙方有竞争关系的同行企业的抄袭及仿制提供帮助。

十三、违约责任：

乙方迟延交货或甲方迟延付款的，每迟延1日应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但违约金最高不得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10%。

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产品生产安装完毕后，甲方不付清全部货款，每迟延1日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1%的违约金。甲方根本违约不购买乙方产品的，应按定金罚则向

乙方支付违约金。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不适用定金罚则。

十四、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诉讼解决的，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合同的生效。本合同经供、需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乙方业务专用章，甲方公章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通知和送达。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本合同中约定的各方地址、授权代表、电话为确定的接收通知或法院文书送达的方式。

十七、特别约定。

1. 未经双方沟通、认可的，任何一方私自对合同文本做部分修改的，修改部分无效；

2. 乙方在设备生产、运输和安装过程中的人员意外伤害情况，乙方有保障安全生产的义务，且负责意外造成损害的一切责任。

十八、其它补充约定事项：甲方需要正式发票，乙方根据送货设备的价款，据实开具正式发票。

乙方：西平县明辉农牧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西平县二郎乡赵庄村委赵庄村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西平县支行二郎营业所 帐号：16626501040001548 电话：18539611150	甲方：汉中市南郑区梁山镇人民政府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汉中市南郑区梁山镇石拱桥 单位代表（签字）： 电话：0916-5391203
--	---

甲方代表签章
 2025年12月21日

乙方代表签章： 初：闫场
 2025年12月21日

合同签订地点：汉中市南郑区梁山镇政府院内

附件：

2025 年南郑区梁山镇前丰村蛋鸡养殖项目设备报价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	单价 (元)	金额(万 元)	备注
一、笼网系统						56.0680	
1	四层笼网	组	270	不锈钢材质	1280	34.5600	
2	四层笼架	个	280	镀锌板材	300	8.4000	
3	料槽	米	3530	锌铝镁材质	26	9.1780	
4	圆水管	根	1000	加厚 PVC 管	7.5	0.7500	
5	饮水器	个	8200	不锈钢钢珠	3	2.4600	
6	减压阀	套	40	无	180	0.7200	
二、上料系统						5.1100	
1	喂料机	套	10	背篋式上料机 10 套，钢 丝绳牵引	1020	1.0200	
2	轨道	米	900	热镀锌管	21	1.8900	
3	料线	米	80	加厚 PVC	275	2.2000	
三、清粪系统						24.7720	
1	清粪机主机	套	10	锌铝镁合金板材	9750	9.7500	
2	清粪机配件	套	270	清粪带材质 PP	226	6.1020	
3	横向及斜向出粪 系统	米	80	自动装车	1115	8.9200	
四、捡蛋系统						54.8780	
1	捡蛋机	台	10	材质锌铝镁	14500	14.5000	
2	捡蛋带	米	7100	尼龙集蛋带	35	24.8500	
3	捡蛋卡	个	2912	尼龙材质	2.5	0.7280	
4	中央集蛋线	米	80	铝合金外框	1600	12.8000	
5	鸡蛋装托机	套	1	鸡蛋自动装拖	20000	2.0000	



五、温控系统						32.5220	
1	风机	台	20	推拉拢风筒风机	2280	4.5600	
2	水帘	平方米	100	铝合金材质	250	2.5000	
3	水帘配件	套	4	自动控制	1050	0.4200	
4	导流板	平方米	100	铝合金外框	225	2.2500	
5	导流板配件	套	4	自动控制	1250	0.5000	
6	照明系统	路	12	专用防水，防静电	2200	2.6400	
7	料塔	台	2	15吨（含称重）	16500	3.3000	
8	运费、安装费、配件	栋	3	专业安装团队	37500	11.2500	
9	环控系统综合控制箱	栋	2	7寸触摸屏3路室内温度检测1个室外温度检测	25510	5.1020	
合计（人民币： <u>1733500.00</u> 元）							
合同总金额 大写：壹佰柒拾叁万叁仟伍佰元整							
其他费用承担：运输费乙方承担，甲方安排人员卸车、准备工人安装用空压机、安排工人安装期间食宿、鸡舍两端配电源，水源保障。							